中电科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临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电科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 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0日发出,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 决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中电科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 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: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 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 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 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全体监事保证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 的信息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电科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